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841304220242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布尔津县文化馆（布尔津县美术馆、布尔津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）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布尔津县金龙广告装饰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布尔津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金龙广告装饰中心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金龙广告装饰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金龙广告装饰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服务	-	-	设计类型:广告牌定制,版面大小:其他,颜色:彩色,使用材料:铝塑板	1	批	19733.00	19733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733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玖仟柒佰叁拾叁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布尔津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0814010920007315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